

溧阳容诚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溧阳

电话:86(0519)80993456

Liyang . Jiangsu . China

Telephone:86(0519)80993456

关于“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的 专项核查报告

溧阳市农业农村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进行核查。申报单位的责任是按照《关于印发溧阳市 2024 年实施种植结构调整的稻谷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溧财农【2024】23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对申报资料(含复印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我们的责任根据通知要求,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发表核查意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结合申报主体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实地勘察、测量库存稻谷、核查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核查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基础。

一、项目核查依据

- 1、《关于下达 2024 年稻谷补贴资金的通知》(苏财建【2024】76 号)
- 2、《关于印发溧阳市 2024 年实施种植结构调整的稻谷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溧财农【2024】23 号)

二、项目补贴对象及补贴计发依据、标准

1、项目补贴对象

组织市场化收购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溧阳市范围内实施稻谷市场化收购的粮食购销企业、大米加工单位以及个体粮食经营户。具体补贴对象必须同时具备以

下条件：（1）认真贯彻《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依法规范收购；（2）纳入溧阳市粮食流通统计范围，能认真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2024 年通过“国家粮油统计信息系统”平台报送粮食流通统计报表；（3）2024 年收购的稻谷库存 2000 吨以上（含 2000 吨）；（4）即购即销的稻谷销往溧阳地区之外且销售量达 10000 吨以上（含 10000 吨）。

2、补贴计发依据、标准

组织市场化收购补贴：（1）入市收购 2024 年溧阳市地产稻谷的单位可享受补贴；（2）收购补贴期限 2024 年 09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3）12 月底库存数量为依据享受补贴的单位，以稻谷收购总量和稻谷收购总补贴不低于 90%核定补贴金额；（4）即购即销为依据享受补贴的单位，以稻谷收购总量和稻谷收购总补贴不超过 10%核定补贴金额。

三、项目核查情况

（一）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稻谷市场化收购

“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稻谷市场化收购”申报材料 7 份，经我们核查，符合通知要求的申报材料 7 份，具体情况如下：

1、申报单位：溧阳市缪程颢粮食经营部

（1）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2875.56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2873.915 吨。

（2）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3）稻谷收购数量：2875.56 吨。

（4）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稻谷收购货款 8,051,568.00 元，实付 8,051,919.00 元，均以银行存款方式支付，非现金支付占比 100.00%。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2875.56 吨。

2、申报单位：溧阳市竹箦康盛米厂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2513.96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2495.885 吨。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0 月 0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2513.96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6,443,126.80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6,362,096.0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98.74%。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2513.96 吨。

3、申报单位：溧阳市河鑫粮油有限公司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3377.92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2283.165 吨。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3377.92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8,377,241.60 元，均以银行存款方式支付，非现金支付占比 100.00%。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核减 1094.76 吨，依据现场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 2283.16 吨。

4、申报单位：溧阳可儿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6685.65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6680.991 吨。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07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6685.65 吨（其中自种自留 2267.70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11,044,875.00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9,693,295.0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87.76%。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6685.65 吨。

5、申报单位：溧阳市海斌粮食作物专业合作社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2650.00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2368.101 吨。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2650.00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7,950,000.00 元，均已支付，其中以银行存款支付 7,591,932.0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95.50%。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核减 281.90 吨，依据现场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 2368.10 吨。

6、申报单位：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2210.26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2027.39 吨。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2068.28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5,076,691.80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4,839,208.0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95.32%。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核减 182.87 吨，依据现场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 2027.39 吨。

7、申报单位：溧阳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1) 稻谷库存数量：申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稻谷库存 32236.715 吨，2025 年 1 月现场核实稻谷库存数量 31872.486 吨，其中周城粮库 8 号仓 642.918 吨存粮已出仓。

(2) 稻谷收购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

(3) 稻谷收购数量：32236.715 吨。

(4) 稻谷收购费用支付情况：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90,241,708.46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89,063,255.6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98.69%。

(5) 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核减 642.918 吨（周城粮库 8 号仓），核定稻谷市场化收购数量 31593.797 吨。

(二) 2023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即购即销

“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即购即销”申报材料 2 份，经我们核查，符合通知要求的申报材料 2 份，具体情况如下：

1、申报单位：溧阳市社渚桃园农副产品经营部

(1) 申报稻谷即购即销数量：10462.148 吨。

(2) 水稻收购情况：2024 年 10 月 0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购水稻 12367.732 吨，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30,763,086.62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30,762,891.44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100.00%。

(3) 水稻销售情况：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销售水稻 10462.148 吨，依据稻谷销售凭证应收稻谷货款 26,960,105.52 元，实收货款 26,960,099.85 元，均以银行存款收款。

(4) 核定稻谷即购即销数量：10462.148 吨。

2、申报单位：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

(1) 申报稻谷即购即销数量：24101.76 吨。

（2）水稻收购情况：2024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收购水稻 22142.4525 吨，依据稻谷收购凭证应付收购稻谷货款 55,233,210.35 元，以银行存款支付 53,196,781.60 元，非现金支付占比 96.31%。

（3）水稻销售情况：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销售水稻 23152.064 吨，依据稻谷销售凭证应收稻谷货款 60,532,741.23 元，实收货款 58,452,888.98 元，非现金收款占比 96.56%。

（4）核定稻谷即购即销数量：核减 1959.31 吨，依据审定的水稻收购数量核定稻谷即购即销数量 22142.45 吨。

四、项目核查结论

经核查，溧阳市农业农村局“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稻谷市场化收购”申报材料 7 份。经我们审核，符合通知要求的申报材料 7 份，申报单位申报稻谷库存数量 52550.065 吨，核减 2202.448 吨，核定稻谷库存数量 50347.617 吨。

序号	申报单位名称	核定稻谷库存数量（吨）
1	溧阳市缪程颢粮食经营部	2875.56
2	溧阳市竹箴康盛米厂	2513.96
3	溧阳市河鑫粮油有限公司	2283.16
4	溧阳可儿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6685.65
5	溧阳市海斌粮食作物专业合作社	2368.10
6	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	2027.39
7	溧阳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31593.797
合计：	-	50347.617

溧阳市农业农村局“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即购即销”申报材料 2 份。经我们审核，符合通知要求的申报材料 2 份，申报单位申报稻谷

即购即销数量 34563.908 吨,核减 1959.31 吨,核定稻谷即购即销数量 32604.598 吨。

序号	申报单位名称	核定即购即销数量 (吨)
1	溧阳市社渚桃园农副产品经营部	10462.148
2	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	22142.45
合计:	-	32604.598

五、其它事项

1、根据《2019 年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培训教材》规定:受客观条件限制,测量计算结果与粮食库存实际数量存在一定的误差,为合理判定账实相符情况,必须限定允许的误差范围,测量计算法的差率范围是:规则仓房内散存粮食差率在 $\pm 2\%$ 以内;露天囤、包打囤及其它不规则货位中存放粮食差率在 $\pm 3\%$ 以内。差率在规定范围内的,认定为账实相符,保管账数量即为粮食实际数量。

2、本报告仅供溧阳市农业农村局对 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核查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核查业务的人员及本公司无关。

附表:

- 1、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汇总表--稻谷市场化收购项目
- 2、2024 年溧阳市稻谷市场化收购补贴项目汇总表--稻谷即购即销项目
- 3、溧阳市缪程颢粮食经营部水稻收购明细表
- 4、溧阳市竹箴康盛米厂水稻收购明细表
- 5、溧阳市河鑫粮油有限公司水稻收购明细表

- 6、溧阳可儿粮食贸易有限公司水稻收购明细表
- 7、溧阳市海斌粮食作物专业合作社水稻收购明细表
- 8、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水稻收购明细表
- 9、溧阳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水稻收购明细表
- 10-1、溧阳市社渚桃园农副产品经营部水稻收购明细表
- 10-2、溧阳市社渚桃园农副产品经营部水稻销售明细表
- 11-1、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水稻收购明细表
- 11-2、溧阳市社渚木金粮油经营部水稻销售明细表

溧阳容诚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2025年2月7日

